

证券代码：836717

证券简称：瑞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0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3 日 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焦广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拟对《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事项前，公司监事仍需履行原监事职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依据《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总监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公司对其审计团队的辛勤努力表示诚挚的感谢。

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聘任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瑞星燃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9 月 9 日